

臺北榮民總醫院
公費 COVID-19 抗病毒藥劑 Remdesivir (Veklury®)
藥品申請、審查及領用作業要點

藥學部 110 年 06 月 11 日制訂
110 年 10 月 26 日修訂
111 年 01 月 06 日修訂
111 年 04 月 25 日修訂
111 年 05 月 26 日修訂
111 年 06 月 06 日修訂
111 年 11 月 29 日修訂
112 年 01 月 12 日修訂
112 年 03 月 21 日修訂
114 年 06 月 20 日修訂

- 一、依據疾管署於 110 年 6 月 5 日修訂之第四版「公費 COVID-19 抗病毒藥劑 VEKLURY®領用方案」，本院申請成為指定存放醫院，以加速藥劑核發效率，並制訂本作業要點供臨床單位遵循，確保用藥適當性。
- 二、藥品申請及領用應遵守事項如下：
 - (一) 申請：請主治醫師務必詳填「公費 COVID-19 抗病毒藥劑 VEKLURY®申請暨領用檢核表」(附件)。每次申請療程為 3 或 5 天。如有特殊情形(如嚴重免疫不全等)需延長使用期間，需先諮詢傳染病防治醫療網網區指揮官 (臺北區指揮官—張上淳院長) 後方可使用。
 - (二) 領用：以自備藥方式開立處方並至中二/急診藥局領取藥品，**由藥師逐項確認檢核表是否填寫完整，始能發藥。**(中正二樓：每日 08:00-21:20，非值班時段或急診病人請至急診藥局領藥)
 - (三) 退藥：療程結束後，倘有剩餘未開封使用之未污染藥品，請另紙清楚標示病人病歷號及姓名 (勿直接標示於藥品包裝)，儘速送回原領用藥局。
- 三、藥學部每週彙整審查通過之「公費 COVID-19 抗病毒藥劑 VEKLURY®申請暨領用檢核表」，批次送交疾管署臺北區管制中心，並至「防疫物資管理資訊系統(MIS)」之「藥品器材」子系統登錄領用情形。
- 四、本作業要點如有未盡事宜，得由藥學部修訂之。

公費抗 COVID-19 病毒藥劑 VEKLURY® 申請暨領用檢核表

申請日期：114 年 ____ 月 ____ 日

基本資料	個案姓名：_____ 法定傳染病通報編號：_____ (如無則免) 生 日：____年____月____日 年齡：____ 身分證字號：_____ 發病日：____年____月____日 性別： ☐ 男 ☐ 女 體重：_____公斤 ALT：_____ eGFR：_____ 收治醫院：臺北榮民總醫院 是否住ICU： ☐ 是 ☐ 否 快篩陽性日期：_____ 最近一次Ct值：_____ (如無則免)		
申請適應症	新型冠狀病毒(SARS-CoV-2 virus)篩檢陽性者且符合下列任一適應症： 1. ☐ 未使用吸氧治療之下血氧飽和度 $\leq 94\%$ (5天療程) 2. ☐ 須使用吸氧治療 (5天療程) 目前使用 ☐ nasal cannula ☐ NRM ☐ simple mask ☐ 已插管 ☐ 其他 Oxygen _____ L/min, SpO ₂ _____ % ☐ 需使用高流量氧氣或非侵襲性呼吸器但未插管 3. ☐ 兒童(18歲以下)急性腦炎 (5天療程) 4. ☐ 具下列任一重症風險因子，未使用氧氣且於發病 7 天之內之成人或年齡大於 28 天且體重 3 公斤以上之孩童輕症病患：(3天療程) ☐ 年齡 ≥ 65 歲 ☐ 氣喘 ☐ 癌症 ☐ 糖尿病 ☐ 慢性腎病 ☐ 心血管疾病(不含高血壓) ☐ 慢性肺疾(間質性肺病、肺栓塞、肺高壓、氣管擴張、慢性阻塞性肺病) ☐ 結核病 ☐ 慢性肝病(肝硬化、非酒精性脂肪性肝炎、酒精性肝病與免疫性肝炎) ☐ 失能(注意力不足及過動症、腦性麻痺、先天性缺陷、發展或學習障礙、脊髓損傷) ☐ 精神疾病(情緒障礙、思覺失調症)、失智症 ☐ 懷孕 ☐ 產後 6 週內 ☐ BMI ≥ 30 (或 12-17 歲兒童青少年 BMI 超過同齡第 95 百分位) ☐ 影響免疫功能之疾病(HIV 感染、先天性免疫不全、實體器官或血液幹細胞移植、使用類固醇或其他免疫抑制劑)		
申請藥量	依據患者年齡、體重及臨床情況估算申請量：【3 to <40 kg: 5 mg/kg on day1, followed by 2.5 mg/kg qd】 ☐ 申請 5 天療程： 第 1 天注射_____毫克 (____劑)；第 2 至 5 天每天注射_____毫克 (____劑)，預計 4 天。共申請_____劑。 ☐ 申請 3 天療程： 第 1 天注射_____毫克 (____劑)；第 2 至 3 天每天注射_____毫克 (____劑)，預計 2 天。共申請_____劑。		
需申請醫師確認事項	主治醫師簽章：_____ (聯絡電話或手機：_____) 使用情形追蹤聯絡人：_____ (聯絡電話或手機：_____)		
使用情形	醫院原領用_____劑，實際使用_____劑，退回_____劑		
發藥藥師	<table border="1" style="width:100%"> <tr> <td style="width:50%">領藥人</td> <td style="width:50%;"></td> </tr> </table>	領藥人	
領藥人			